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发行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ESTERN SECURITIES CO., LTD.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声明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保荐机构”或“保荐人”）接受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耐普股份”、“公司”或“发行人”）的委托，担任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本保荐机构接受委托后，指定奉林松、瞿孝龙两位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

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发行保荐书，并保证本发行保荐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如无特别说明，本发行保荐书中的简称与《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第一节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代表人和项目组成员

本保荐机构指定奉林松、瞿孝龙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指定潘俊成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的项目协办人。保荐代表人、项目协办人和项目组人员相关情况如下：

奉林松：本项目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律师、工商管理硕士，现任西部证券投资银行华南总部高级副总裁。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参与的项目包括德恩精工（300780.SZ）、艾布鲁（301259.SZ）等首次公开发行项目；远行科技、芭薇股份、美味源等新三板挂牌项目；纳思达（002180.SZ）借壳上市审计项目；棕榈园林、锦龙股份、中国中期、得润电子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瞿孝龙：本项目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经济学学士，现任西部证券投资银行华南总部执行董事；先后担任银鸽投资（600069.SH）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项目协办人、保龄宝（002286.SZ）、利民股份（002734.SZ）、盐津铺子（002847.SZ）、科创信息（300730.SZ）、华纳药厂（688799.SH）、可孚医疗（301087.SZ）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等。

潘俊成：本项目协办人、金融硕士，具有一般证券执业资格，现任西部证券投资银行华南总部高级经理，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参与的项目包括宏川智慧（002930.SZ）、日丰电缆（002950.SZ）首次公开发行项目；宏川智慧（002930.SZ）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生物源、宜搜科技、广联检测、莞银股份等新三板挂牌项目。

项目组其他成员：彭鹏、贺磊、曾晋、毛丹、伍资、陈绍林、邹扬。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NAN NEPTUNE PUMP CO., LTD.

成立日期：2004年12月13日

法定代表人：耿纪中

注册资本：9,5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 26 号

经营范围：泵类、电气控制设备、机电产品及配套设备的生产、销售和进出口；水泵的技术开发、服务和安装维修；水系统节能改造技术服务；船用配套设备销售；船舶设计服务；金属船舶、船用配套设备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话：（0731）82957116

传真：（0731）82957100

互联网网址：www.hnnep.com

电子信箱：zqb@hnnep.com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三、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关联关系说明

（一）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主要股东、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保荐人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保荐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保荐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和内核意见

（一）内部审核程序

本保荐机构对投资银行业务实施的项目内核审查制度，是根据中国证监会

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承销业务的内核审查要求而制定的。本保荐机构投资银行业务内部审核工作由投资银行内核委员会、投资银行业务内核部（以下简称“内核部”）、投资银行业务质量控制部（以下简称“质控部”）负责。本保荐机构内部审核程序如下：

第一阶段：项目的立项审查阶段

本保荐机构股权融资与并购业务立项小组负责保荐业务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的立项审议工作，并对项目是否予以立项做出决议。

立项会议的召开由立项小组组长召集并主持。立项会议采取表决制，每一名参会成员有一票的表决权。同意立项的决议应当至少经 2/3 以上的参会立项委员表决通过。

第二阶段：项目的管理和质量控制阶段

项目立项后，本保荐机构质控部适时掌握项目的进展过程，以便对项目进行事中的管理和控制，进一步保证项目质量。

第三阶段：项目的内核审查阶段

本保荐机构投资银行区域总部负责项目申报材料的初审，申报材料符合要求的，报投资银行区域总部负责人批准，提交质控部审核。质控部在审核完成项目组提交的反馈意见回复并确认无异议，经质控部负责人批示同意后提交内核部。

本保荐机构内核部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出具审核意见，经内核部负责人批准后，向内核委员会主席发起召开内核委员会会议的申请。内核部安排内核会秘书负责根据内核委员会主席的要求，通知内核会成员和项目人员参会，撰写会议纪要，跟踪内核会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等。每次内核会议参与审议并具有表决权的内核委员应不少于 7 人，且至少有 1 名合规管理人员参与投票表决，内核会意见应当至少有参与表决权的内核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的表决同意方为有效。

本保荐机构所有主承销项目的发行申报材料都经由质控部、内核部及投资银行内核委员会审查通过后，再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内核意见

2022 年 5 月 26 日，本保荐机构召开了关于本次发行的内部审核会议，会议应到内核委员会成员 7 人，实到 7 名。内核会议由本保荐机构内核委员会主席主持，项目组汇报了项目执行情况并回答了内核委员会成员的提问，内核委员会成员认真审核了项目组提交的申报材料并出具内核意见。

本保荐机构投资银行内核委员会成员对发行人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和检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上述内部审核会议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达到参会委员三分之二以上的，同意保荐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第二节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一、出具发行保荐书的依据

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并据此出具本发行保荐书。

二、本保荐机构通过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承诺如下：

（一）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二）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四）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五）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六）保证发行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 and 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八）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九）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节对本次发行的推荐意见

一、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发行的推荐结论

西部证券作为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遵循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发行人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经过审慎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同意推荐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

2022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股东大会

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核查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有关会议文件，认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获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三、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保荐机构依据《证券法》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是否符合《证券法》第十二

条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核查结论如下：

（一）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各项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建立健全了管理、销售、财务、采购等内部组织机构和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二）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2]2-330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514.26 万元、6,400.78 万元和 7,124.2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268.99 万元、5,891.38 万元和 6,662.36 万元，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良好；

（三）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无其他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四、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本保荐机构根据《注册管理办法》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的相关条款进行了逐项核查。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发行人系从耐普有限按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湖南耐普泵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13 日。发行人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设立后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经核查，发行人依法设立且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持续经营 3 年以上，不存

在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2]2-330 号”《审计报告》，认为：耐普股份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耐普股份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331 号”），认为：耐普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综上，发行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三）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

耿纪中、耿蔚合计间接或直接控制公司 53.16%的股权，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长沙通菱系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之日，耿纪中、耿蔚除控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外，无控制其他企业。发行人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完整地披露了关联方关系并按重要性原则恰当地披露了关联交易，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公司是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的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其他核心人员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权属文件，访谈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发行人主要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良好，前景广阔，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经核查，发行人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四）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最近 3 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 3 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五、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的说明

（一）发行人符合创业板行业范围

公司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主要产品为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

行人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涉及的“7.节能环保产业”中的“7.1.1 高效节能通用设备制造”之“泵及真空设备制造业”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公司所涉及的“灌溉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工程”、“56 英寸及以下单级中开泵制造项目”和“防汛抢险专用器材和装备”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产业。

因此，发行人主营业务所涉领域属于国家战略类、鼓励类产业，属于《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三条“支持和鼓励符合创业板定位的创新创业企业”，不属于第四条中列示的不支持其申报在创业板发行上市的行业，符合创业板定位。

（二）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坚持研发和创新，形成了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

公司一直注重研发和创新工作，建有“永磁电机供排水设备技术研发中心”、“湖南省特种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应急排水抢险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多个创新研发平台，拥有专业的产品设计开发团队。公司建立了 CNAS 认可的检测实验中心、大型水力测试中心等多个实验中心，配备先进的检测装备与完备的检测手段，为公司技术开发、产品性能测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在流体技术应用、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等方面持续进行资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1,664.76 万元、2,264.75 万元和 2,861.9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3%、5.39%和 5.55%，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提升。

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 100 项国内专利（16 项发明专利、75 项实用新型专利、9 项外观设计专利），以及 15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紧跟行业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形成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水力

模型设计技术、泵用高效永磁电机设计制造技术、超长径比的立式泵结构设计技术、机泵一体化集成控制技术、大流量排水救援专用车成套设计技术与智能排水控制系统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之“（一）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2、优势产品技术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填补了国内空白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科技研发及技术创新，持续提升产品的先进性，技术成果转化成果显著。

公司研制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永磁潜污（水）泵、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水利部、住建部等权威机构鉴定，整体性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和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填补了国内空白，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为国内首创。公司生产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迪沃 5000 型大流量排水抢险车（设备）、移动排水抢险装备（系统）、地铁、隧道专用移动排水抢险设备均为湖南省首台（套）产品。具体鉴定情况如下：

鉴定产品	鉴定机构	鉴定证书	鉴定批准日期	鉴定结论
立式长轴海水泵 （型号： 1600LK4.58-30、 1200LK2.22-30）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JK 签字 [2014]第 1180 号）	2014 年 12 月	研制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填补了国内空白，主要技术指标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可进一步推广使用
潜液式永磁低温泵 （型号： NLP50-100×2、 NLP80-130×6）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JK 签字 [2019]第 1013 号）	2019 年 6 月	研制的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填补了国内空白，整体性能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低温泵用永磁电机技术居国际领先。产品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可在 LNG 等低温领域推广应用
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 /QX-5000 型	水利部综合事业局	水利部新产品鉴定证书（鉴字（2019）02 号）	2019 年 11 月	QX-5000 型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为国内首创，整体性能达到了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产品适用于水利、市政排涝等领域的应急抢险，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前景
永磁潜污（水）泵（YQ）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评估证书（建科评[2020]091 号）	2020 年 12 月	该产品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具有良好的推广应用价值

鉴定产品	鉴定机构	鉴定证书	鉴定批准日期	鉴定结论
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型号：NLP460-289）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JK 鉴字[2021]第 1091 号）	2021 年 12 月	研制的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填补了国内外空白，整体性能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可在 LNG 等低温领域推广应用

3、研制并应用于国内首批国产大型 LNG 接收站的立式长轴海水泵，成功替代进口，得到广泛应用

随着国家对能源安全和生态环境的重视，液化天然气作为高清洁能源的应用越来越广泛，随之而来的 LNG 接收站在中国发展势头迅猛。作为 LNG 接收站关键设备的立式长轴海水泵，长期被国外厂商垄断，设备采购费用高，订货周期长，维护不便，国产替代需求迫切。

公司通过潜心自主研发，攻克了高效水力模型、耐海水腐蚀材料、减振降噪、自动反冲洗过滤装置等技术难点，于 2013 年成功向中石油唐山 LNG 接收站交付国内首批国产大型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其综合性能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¹，至今已安全可靠运行十年，标志着我国首次具备了大型 LNG 接收站海水泵的生产能力，正式开启国产化进程，对于推动我国高端装备制造的提升以及 LNG 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目前公司的立式长轴海水泵已在中石油、中海油、中石化、国家管网、新奥燃气等 LNG 重点客户广泛应用。

4、自主研发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是应急排水设备的新型产品

公司成功研制出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采用高转速和强制引流结构、低汽蚀水力模型、高效轻便永磁同步电机和智能控制系统，是应急排水设备的新型智能一体化产品。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采用创新设计，具有流量大、重量轻、体积小、布放快、作业半径大、连续工作时间长等优势。通过发电机组输出主断路器、防雷击保护器、中控室断路器、变频控制保护系统、IT 接地系统等保护装置，对泵组工作中可能出现的过流、短路、漏电、雷击、过压、缺相、触电等安全问题进行多重保护，杜绝了传统潜水电泵操作安全隐患。产品适应性广，能适用城乡洼地内涝排水、地下空间应急排水抢险、溃垸决堤大面积洪涝灾害应急排

¹ 资料来源：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耐普泵业 LNG 接收站海水泵成功投入运行[J]，电机与控制应用，2013，40(12):1.

水抢险、地质灾害救援应急排水、民生应急供水调水、城市雨污管网提质增效导水工程等复杂工况。

5、在行业内率先将永磁电机技术应用于潜污（水）泵、低温泵和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产品效率高、节能明显

传统潜污（水）泵驱动电机采用传统异步电机，其体积大、重量重，效率及功率因数较低，能耗高。公司率先在潜污（水）泵上采用自主研发的永磁同步电机技术，在同等功率条件下较传统异步电机体积小、重量轻，工作效率提升 3%-10%，潜污（水）泵效率达到国家一级能效标准。

随着对新能源的需求量增加，LNG 接收站、调峰气化站、加气站、运输船、空分等领域对低温泵需求越来越大，国内市场低温泵产品仍主要依赖进口。公司率先在低温泵上采用深冷永磁同步电机技术，其具有高效、低噪和温升低等技术优势，产品的推广应用具有极大的社会效益。

公司是国内较早将永磁变频技术应用于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上的企业，泵组效率显著提高。采用该技术的移动排水抢险设备被认定为湖南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并成功推广至全国。

6、采用物联网技术开发云平台，实现应急装备远程决策与指挥调度

公司基于物联网技术开发的迪沃云平台着力于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与技术应用，采用分布式系统架构，包括客户和设备信息管理平台、数据采集监测平台、事件服务和任务调度平台、数字化通讯平台及其他子业务系统。平台支持多种客户访问，如 Web 网页、智能手机 APP 等，具备极强的扩展性，可根据不同应用领域的特点和需求灵活定制，并可提供针对性的二次应用开发服务。

云平台采用系统数字化模型管理客户和装备信息，客户端可对设备历史运行信息、客户信息及权限进行管理；通过双向交互和永磁控制技术连接可实现对设备软启停、无级调控泵组的运行参数及过流、超温、漏电等各项智能安全保护；通过提供标准通讯协议、统一的数据接口和封装式数据包服务，实现云平台与防汛指挥平台的对接，助力客户异地远程调控、实时监控、指挥调度。通过系统数据采集、存储和分析功能，实现预知维修诊断、事件追溯提供依据。

六、发行人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发展前景

（一）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技术风险

（1）技术研发和技术迭代风险

工业泵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对技术与研发要求较高，随着工业 4.0、计算机与互联网技术、人工智能等发展战略的实施与新技术的兴起，客户需求的提升与产品技术的迭代对公司研发、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展前瞻性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核心技术体系可能面临技术迭代风险，已有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被削弱甚至丧失的风险，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技术人员不足风险

公司产品的不断创新对技术人员需求较大，若公司不能建立良好的激励机制与职业发展规划，在留住现有技术人员的基础上引进适应市场需求的新技术人才，则未来可能会对公司产品的技术研发造成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核心技术是公司保持竞争优势的有力保障，核心技术保密对公司的发展尤为重要。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核心技术信息管理不善导致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2、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增长放缓风险

泵行业的市场需求与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市政水利、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的投资规模存在较大依赖性，宏观经济疲软时，泵需求减少。近年来，中国经济规模持续稳定增长，但也面临较大的经济下行压力，经济增速明显放缓。2020 年及 2021 年，中国 GDP 增速分别为 2.20%和 8.10%，两年平均增长 5.15%，但国内外疫情的反复对未来中国经济的影响仍存有不稳定性，可能会对我国泵行业的投资规模产生一定的影响，泵行业企业的经营业绩也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2）下游行业需求增长波动风险

公司下游需求主要为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应急消防、市政水利等行业或领域。近年来，我国石化、钢铁、电力等相关行业投资增速总体呈现一定的波动性，同时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需求与市政水利、应急消防等部门投入和更新换代相关，不排除未来气候变化、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造成下游需求波动的风险。

（3）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泵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如果不能持续保持并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将可能面临在未来市场中因外资产品降价、国内企业研制出同等性能产品的情形，从而使得公司产品失去市场竞争优势的风险。

（4）拓展客户失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类别为大型国有企业、应急管理部门与市政管理部门，市场拓展计划及开拓周期受客户的投资预算、市场偏好以及竞争对手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同时由于公司生产的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属于价格相对较高的耐用品，同一客户使用的数量有限，二次购买的周期与产品升级换代和客户投资需求相关，因此若公司拓展计划与开拓周期不能顺应、匹配客户的投资需求及投资计划，将使得公司的客户拓展工作不顺利，从而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增长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5）委托加工风险

公司存在将部分铸件和焊接件的车/钻/镗/铣/刨等机加工、喷漆等工序委托给加工厂商完成，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金额分别为 625.01 万元、749.96 万元、932.60 万元。如果委托加工企业未能按期、按质、按量交货，将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产品质量及订单的如期完成，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不动产抵押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拥有的部分不动产抵押给相关银行进行融资的情形，用于为公司向相关银行的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之日，部分资产仍处于抵押状态。抵押不动产涉及公司工厂厂房、办公楼、综合楼、仓库等建筑物及土地。其中，涉及的公司建筑物建筑面积 25,554.85 平方米，占公

司全部办公、生产、生活建筑物建筑面积的 100.00%；涉及的公司土地使用面积 38,745.34 平方米，占公司全部土地使用面积的 64.09%。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之日，上述抵押担保对应的流动资金贷款 5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敞口为 5,512.33 万元。若公司未来发生逾期偿还本息或其他违约情形、风险事件导致抵押权人行使抵押权，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财务风险

（1）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分别为 57.10%、53.98%和 54.04%，毛利率较高。未来如果公司成本管控不力、竞争激烈导致售价下降，或如果公司无法长期维持并加强在技术创新能力和工艺水平方面的竞争优势以获得较高毛利水平，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影响较大。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电机、柴油机、发电机组、底盘、厢体、焊接件、铸件、型材等，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成本中原材料占比在 85%以上，比重较高。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69.03 万元、5,066.59 万元和 1,301.23 万元，2020 年、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102.44 万元、3,765.36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下降。未来若公司项目回款放缓，则可能会出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继续下降的风险。

（4）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分别为 15,106.74 万元、15,731.81 万元和 23,109.28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持续增加，若出现客户审批时间延长、客户资金紧张拖延付款、客户经营环境和财务状况出

现重大不利变化等情形，导致回款减缓或发生坏账损失，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产生不利影响。

(5) 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344.38 万元、15,336.80 万元和 17,035.0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83%、31.77%和 29.65%。公司根据在手订单并结合产能安排生产，如果下游客户临时改变需求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产品滞销、存货积压，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6)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如果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则公司无法持续享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其所得税率或将增加，将对企业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4、内控风险

(1)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合计控制公司 53.16%表决权的股份。同时，耿纪中、耿蔚均担任公司董事，耿蔚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本次发行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权比例将降至 39.87%，仍处于相对控制地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发行人重大资本性支出、人事任免、发展战略等方面施加影响或进行不当干预，将可能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风险。

(2) 未来规模扩张引发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规模、业务规模等都将进一步扩大，与此对应的公司经营活动、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亦将趋于复杂，这在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经营管

理战略等各方面均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组织管理体系和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无法与其资产规模相适应,不能有效管理和控制公司的业务和资产,将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5、法律风险

(1) 产品认证到期无法续期风险

为提升产品品质、增强产品质量保障,公司对主要产品进行了强制性认证、自愿性认证以及出口相关认证。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之日,存在少部分产品认证即将到期,若届时公司无法就相关认证完成续期管理,则公司可能面临因产品认证的缺失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2) 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截至本发行保荐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 100 项国内专利(16 项发明专利、75 项实用新型专利、9 项外观设计专利),上述技术是公司保持产品竞争力的关键影响因素之一,未来,如公司不能对相关技术进行有效保护,其他企业擅自使用上述技术,公司将会面临产品竞争力下降进而造成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加工生产线及测试、仓储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基于当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行业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原材料供应和产品价格等因素做出的可行性分析,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市场或行业竞争加剧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发生,则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或未达到预期效益,对公司的盈利状况及未来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2) 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固定资产折旧金额分别为 426.74 万元、470.29 万元和 565.62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待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及折旧将大幅增加。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产生的效益不佳,则可能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3）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分别为 22.56%、19.80%和 18.80%，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并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建设及运营周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短期内难以快速产生效益，达到预期收益水平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在本次发行后一定期限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小于净资产增长幅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面临下降的风险。

7、发行失败风险

发行人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3,166.67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投资者认购公司股票主要基于对公司当前价值、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的判断，由于对行业以及公司业务的理解不同，若公司的价值及未来发展前景不能获得投资者的认同，则可能存在本次发行失败的风险。

（二）发行人发展前景简要评价

公司聚焦水泵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包括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和其他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包括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目前公司产品有 5,000 多种规格型号，广泛应用于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市政水利、应急消防、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创新，设有“永磁电机供排水设备技术研发中心”、“湖南省特种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应急排水抢险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多个创新研发平台。公司建立了 CNAS 认可的检测实验中心和大型水力测试中心等多个实验中心，配备先进的检测装备与完备的检测手段，为公司技术开发、产品性能测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是国家机械行业标准《立式斜流泵》《液化天然气（LNG）低温潜液泵》、国家城镇建设行业标准《立式长轴泵》的起草单位。

公司对标高端制造标杆企业，坚持科技创新驱动，重点研制高端化、进口

替代、高效节能的创新产品。公司率先将永磁电机技术应用于潜污（水）泵、低温泵和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成功研制并交付了国内首批国产大型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是国内中高端工业泵细分领域实现进口替代的领先企业，是国内永磁电驱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的龙头企业。公司研制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永磁潜污（水）泵、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水利部、住建部等权威机构鉴定，整体性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和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填补了国内空白，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为国内首创²。

公司是石化、LNG、海洋平台、应急消防、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装备的主要制造企业之一，为中石油唐山 LNG 接收站、中石化天津 LNG 接收站、恒逸（文莱）石化项目、中海油曹妃甸海洋平台、中海油陆丰海洋平台、洛克石油海洋平台等多个国内外重点工程提供了优质产品和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发行人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及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发行人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不是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七、发行人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共有 8 名非自然人股东。其中，长沙通菱、泉新合伙、顺迪合伙、沃迪合伙、泉义合伙 5 名非自然人股东均系以其合法自有资金对发行人进行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因此不适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或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情形。

² 鉴定依据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天巽基金、国微基金和三一基金 3 名非自然人股东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均已按照规定履行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投资基金的备案程序。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现有股东中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

八、对发行人即期回报摊薄情况的合理性、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事项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已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基于客观假设，对即期回报摊薄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同时，考虑到本次公开发行时间的不可预测性和未来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可能性，发行人已披露了本次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制订了切实可行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相应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九、有偿聘请第三方机构和个人等相关行为的情况

本保荐机构在本项目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的行为，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8]22 号）的相关规定。

(此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发行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

潘俊成
潘俊成 2022年 6月 23日

保荐代表人：

奉林松
奉林松 2022年 6月 23日

瞿孝龙
瞿孝龙 2022年 6月 23日

保荐业务部门负责人：

李锋
李 锋 2022年 6月 23日

内核负责人：

倪晋武
倪晋武 2022年 6月 23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

范江峰
范江峰 2022年 6月 23日

保荐机构总经理：

齐冰
齐 冰 2022年 6月 23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徐朝晖 2022年 6月 23日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有关文件的规定，本公司授权奉林松、瞿孝龙两位同志担任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代表人，负责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尽职保荐和持续督导等保荐工作事宜。

保荐代表人奉林松先生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同时担任两家在审企业的签字保荐代表人。

保荐代表人瞿孝龙先生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同时担任两家在审企业的签字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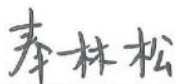
特此授权。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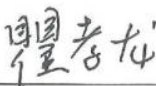


徐朝晖

保荐代表人：



奉林松



瞿孝龙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3日

